

临沂市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临沂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
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

临政发〔2017〕1号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商城管委会，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，各县级事业单位，各高等院校：

《临沂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》已经市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批准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临沂市人民政府
2017年3月20日

临沂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

一、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

过去一年，全市上下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按照“走在前列”要求，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深入实施富民兴临“八大战略”，全力打好科学跨越发展“六场硬仗”，千方百计稳增长、坚定不移调结构、不失时机促改革、多措并举防风险、竭尽全力惠民生，全市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，实现了“十三五”良好开局。

（一）综合实力明显增强。经济总量再上新台阶，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026.8 亿元，增长 7.6%，增幅同比提高 0.5 个百分点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293.9 亿元，增长 11.7%，税收占比 81%，增幅和占比均居全省首位；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 5333.7 亿元和 3960.6 亿元，均居全省第 5 位。需求态势平稳向好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603.3 亿元，增长 11.9%，增幅分别高于全国全省 3.8 个和 1.4 个百分点，其中民间投资突破 3000 亿元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488 亿元，增长 11.3%，增幅居全省首位；进出口总额 580.2 亿元，增长 6.5%，增幅分别高于全国全省 7.4 个和 3 个百分点，其中出口 401.9 亿元，增长 6.6%，增幅分别高于全国全省 8.6 个和 5.4 个百分点。就业形势总体稳定，城镇新增就业 12.5 万人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5.7 万人，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 152%和 105%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

2.3%。县域实力显著提升，13 个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 10 亿元，8 个县区增幅超全市平均水平，其中兰山区突破 70 亿元，沂水县、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突破 20 亿元，沂水县、费县、平邑县、蒙阴县整体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。

（二）产业结构持续优化。坚持走新路创新业，在“转”中提档升级，在“调”中优化结构，在“创”中增添动力，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明显成效。一是工业转型步伐加快。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.5%，居全省第 6 位、同比提高 9 个位次。八大传统产业完成产值 8620.7 亿元、增长 6.9%；新兴产业、装备制造业、高技术制造业实现较快增长，分别完成产值 1970.9 亿元、1867.9 亿元和 612.8 亿元，新材料、新信息、新能源汽车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增长 31.4%。“千企千项千亿”技改投资任务超额完成，实施技改项目 1141 个、完成投资 1144.6 亿元。400 个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602.5 亿元、投资完成率 114.9%。品牌建设和创新驱动战略取得显著成效，新增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 1 个、中国驰名商标 2 个、省长质量奖 2 个、省优质产品生产基地 2 个、山东名牌 15 个、山东省著名商标 31 个，新创建国家级创新平台 7 个，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。二是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。全市三次产业比例调整为 8.9:43.1:48，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同比提高 2 个百分点。旅游业接待游客 6180 万人次，实现地区旅游消费总额 631.4 亿元，旅游消费总额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5.7%。电子商务实现交易额 2172 亿元、居全省第 3 位，临沂市获评中国电子商务示

范城市。实现物流总额 2.7 万亿元，居全省第 2 位，开行 4 条货运班列，成功举办第 6 届中国城市物流发展年会，临沂市获批全国现代物流创新发展试点城市、国家物流标准化试点城市。举办经贸类展会 109 个、展出面积 123.6 万平方米，数量、面积双过百，临沂市被列为全省会展业空间布局次中心。三是现代农业发展成效明显。全市粮食总产 412.4 万吨，肉蛋奶和水产品总产分别达到 215.5 万吨和 15.8 万吨，杂交稻“超优千号”百亩攻关片平均亩产 1013.8 公斤，创造了“超级稻”在我国高纬度地区的最高单产记录，荣获袁隆平农业科技奖。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607 家，提升优质农产品基地面积 107.8 万亩，认定市级现代农业示范园区 20 个，发展“三品一标”认证企业 80 家、农产品 121 个，发布山东省首个地市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“产自临沂”。创建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 2 家、省级 11 家，数量居全省首位，省级以上农业科技园区实现县区全覆盖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改革纵深推进。出台了《关于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方案》，明确 30 项重点任务和 37 条政策措施，统筹推进“三去一降一补”工作任务。2016 年，全市淘汰煤炭产能 86 万吨；消化商品房库存 178.7 万平方米，去化周期 13.6 个月，同比缩短 4.8 个月。加快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调整取消下放市级行政许可事项 19 项、行政权力事项 30 项，清理规范审批中介收费项目 17 项。新政务服务中心顺利启用，共进驻市级行政许可事项 261 项、行政权力事项 207 项。市县

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试点顺利完成，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顺利推进。不动产统一登记实现市域全覆盖。深化企业改革，1129家规模以上民营企业、9家市管国有企业完成改制任务。工商登记便利化水平持续提高，新增市场主体10.2万户、注册资本金1506亿元，分别增长1.5%和58.4%。深化金融改革创新，12家农信社（农合行）银行化改革全部完成；新增新三板和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29家，实现直接融资82.2亿元。扎实开展农村产权制度改革，集体建设用地、宅基地使用权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通过省级验收。

（四）开放发展新格局加快形成。“三引一促”有效拓展了发展空间，全市新引进项目1353个、到位市外资金1360.4亿元，其中实际利用外资14.9亿元、增长69.8%，增幅居全省首位；引进“千人计划”专家、“泰山学者”等省级以上人才284名，创新创业人才2868名；引进技术620项，与市外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企业464家。商城国际化加快推进，临沂商城实现市场交易额3784亿元、增长18.1%；建设巴基斯坦瓜达尔港等9处“海外临沂商城”，累计建成公共海外仓和边境仓12个，对“一带一路”市场出口144亿元，获评“一带一路”建设范例城市和“一带一路”物流发展贡献奖；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顺利开展，累计出口173票、2051万美元；临沂商城价格指数在国家级平台正式发布。“走出去”步伐加快，金正大收购德国康朴公司成为中国化肥行业最大海外并购案，临沂机场首次对外籍飞机临时开放。

(五) 城乡建设更趋协调。出台了全市第一部地方性法规《临沂城乡规划条例》，推行“一张图”规划、“一盘棋”建设和“一体化”管理，城乡面貌呈现新变化。2016年，全市城镇化率达到56.5%、同比提高1.2个百分点。一是城市功能日益完善。《临沂市城市总体规划（2011-2020年）》获国务院正式批复，中心城区实现新一轮控规全覆盖。火车站片区、北城新区二期等重点片区加快开发，建成区面积和人口分别达220平方公里和212万人。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加快实施，鲁南高铁临沂至曲阜段开工建设，临沂机场改扩建、鲁南高铁临沂至日照段、京沪高速临沂段扩容改建等一批立体大交通项目高效推进，陶然路沂河桥、南京路沂河桥、西安路沭河桥、双岭高架路建成通车，城区公共自行车系统、沂蒙路BRT开通运行。9个县完成城建投资19.2亿元，其中沂水县、兰陵县被省政府批准为“50万人口以上的中等城市”试点，蒙阴县入选全省I型小城市试点，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入选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、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。二是村镇建设更富特色。村镇建设完成投资170亿元，103个乡镇驻地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，污水处理规模达到25万吨/日。新开工新型农村社区26个、新入住56个，完成农房建设5万户，危房改造开工8412户，改厕46.4万户，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人口36万人，新增硬化全覆盖行政村1141个。三是公共服务更加均衡。切实保障进城居民权益，将进城务工人员子女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范围，推动进城务工人员享受与城镇常住人口同等社保服务，2016年全市

27.9 万农业转移人口和 16.9 万城中村、城边村原有居民实现市民化。公用事业不断完善，中心城区公共供水、集中供热、管道燃气普及率分别达到 72%、66%和 92%。城区地下管线普查与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荣获“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”，“和谐管理、阳光执法”城市管理品牌推向全国。

（六）民生事业不断改善。坚持民生优先战略，2016 年全市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达到 81.3%；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602 元、增长 8.5%，增幅快于生产总值 0.9 个百分点。一是民生实事大事扎实推进。深入实施“百千万”沂蒙老区脱贫攻坚行动和“双 16”推进计划，29.1 万贫困人口脱贫、256 个贫困村“摘帽”。突出治气、治水，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实现互促共赢，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居全省第 7 位，四项主要指标持续改善，优良天数增加 52 天；11 个国控断面达标率 91%，41 个市控断面达标率 84%。扎实推进“全面改薄”，努力解决“大班额”问题，新建、改扩建城镇学校 71 所、115.8 万平方米，改造农村校舍 237 所、19.6 万平方米。启动 17 家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，除中药饮片外的全部药品实行零差率销售，乡镇卫生院普遍设立国医堂。社会保障不断完善，城乡居民每人每月基础养老金提高至 100 元，发放低保金 6.92 亿元；各类养老服务设施达到 1650 处，新增床位 8598 张，床位总量达到 6.6 万张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争创实现“四连冠”。成功举办市第六届运动会。二是精神文明建设成果丰硕。成功举办第 14 届中国临沂书圣文化节、“沂蒙墨香”书画作品晋京展等文化活动，

荀子文化研究与传承工程入选省级工程，《沂蒙组歌》入选省舞台艺术重点选题创作；市美术馆试运行，中心城区文化设施使用 352 万人次，市图书馆、文化馆被评为国家一级馆；“一村一年一场戏”送戏下乡 6000 余场，“一村一月一场电影”放映公益电影 6 万余场；中印文化创意产业孵化器被列入省文化产业“金种子”计划试点。三是社会形势保持和谐稳定。法治政府加快建设，出台了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6—2020 年）》。狠抓食品药品安全，全国肉菜流通追溯体系试点一期项目建成运营，全市食品及药品抽验合格率分别达到 92%、100%，农产品质量监测合格率 98%以上，获批省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市。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，未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。社会治安形势良好，综治“雪亮工程”加快实施，临沂市获批全国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示范城市。

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，也要清醒地看到，当前我市正处在结构转型、动能转换的关键时期，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着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。主要是传统产业层次偏低，转型发展任务艰巨；企业整体创新能力不强、盈利能力下降；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，民生保障存在短板；安全生产、环保治理、金融风险防范面临较大压力等。对这些问题，务必高度重视、正确对待，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，认真予以解决。

二、2017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及重点任务

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：地区生产总值

增长 8%左右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 9%左右，固定资产投资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%左右，进出口总额增幅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，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%、8.5%左右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.5%以内，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。主要抓好六个方面的工作：

（一）着力壮大实体经济，加快集聚发展动能。一是**高点定位优布局**。用好革命老区开发建设指导意见深入实施、省“两区一圈一带”规划不断落地等叠加机遇，加快中心城区、莒南县、临港区一体化发展，打造临沂南部生态产业城、国际商贸城，做大做强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临沂综保区、临空经济区、汤泉旅游度假区等新的增长极；西北生态功能区域重点发展生态农业、养老养生、乡村旅游；南部邻边经济区域重点承接优势高端产业转移，打造邻边经济新高地。实施主体功能区发展战略，支持县区推进“三规合一”，加大基础设施投入，促进项目集中布局、产业集群发展、资源集约利用、功能集合构建。二是**精准施策育产业**。围绕打造现代产业新城，精准定位主导产业，分类引导、统筹推进，以产业新突破推动经济新跨越。传统产业抓改造，对冶金建材、化工、纺织服装等产业，加快“退城进园”、淘汰落后、技术引进、装备升级、兼并重组，确保完成 120 万吨生铁和 20%的建陶产能压减任务。优势产业抓提升，对食品、装备制造、木业、医药等产业，强化资本合作、品牌管理、模式创新，拉长产业链、补强创新链、提升财

税链，加速向中高端迈进。新兴产业抓培育，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倍增计划，积极发展具有比较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，支持新信息、新材料、新能源汽车等产业膨胀规模、做大做强。实施企业家队伍素质提升工程，启动“5311”企业家培养计划，推动“二次创业”，培育“百年企业”。三是扩大需求强支撑。注重优质投入，深入实施“三引一促”战略，锁定重点区域、重点产业、重点企业，精准招引一批上下游配套、产业链延伸的高附加值项目，其中过10亿元转调创项目35个以上、世界500强项目20个以上，到位市外资金1400亿元。狠抓重大项目建设，进一步完善项目评审和协调推进机制，推动修正药业金银花颗粒、蒙山景区提升改造、岱崮地貌旅游开发、临沂至曲阜、临沂至日照鲁南高铁和岚罗、新台、京沪改扩建高速公路等一批重点项目快建设早见效。促进消费升级，推动批发零售、旅游休闲、住宿餐饮、健康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便利化、精细化、品质化发展，满足群众消费新需求；大力发展全域旅游，集中建设一批龙头景区和精品线路，推动旅游产品、旅游项目串点、连线、扩面，旅游消费总额突破700亿元，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市。推动双向开放，加大外贸企业扶持力度，新增有进出口实绩企业500家，培育出口过亿元企业60家；用好两个市场两种资源，支持骨干企业和外贸经营主体开展国际合作，开拓国际市场。四是融合创新增活力。强化“融合互动”理念，大力培育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业态、新模式，在更广领域形成一批跨界融合的新增长点。突出产业融合，深化制造业

与互联网、服务业融合发展，推广智能制造、个性化定制，发展研发设计、现代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；深化农业与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培植产业链相加、价值链相乘、供应链相通的“新六产”；深化军民产业融合发展，依托示范企业，加强与军工企业、院所对接，合作建设一批军民融合创新平台和重点项目。突出产城融合，加快单一生产型园区经济向综合型城市经济转型，实现以产兴城、以城带产、产城融合、城乡一体。实施创新驱动战略，开展龙头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三项创新行动，力争新增创新型企业 30 家，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230 家，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提高 1.2 个百分点左右，创新型企业研发投入占比达到 5% 以上。实施品牌带动战略，新增中国驰名商标 4 个、著名商标 30 个、山东名牌产品 10 个、山东省服务名牌 8 个。

（二）着力放大商城优势，加快融入“一带一路”。一是创新方式“走出去”。与央企合作“走出去”，依托临沂商城工程物资集采集供基地，积极对接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，与具有海外工程、对外承包资质背景的大型央企开展战略合作，实现“借船出海”。政府引领抱团“走出去”，通过政策扶持、搭建平台，让有实力的企业联合走出去，力争巴基斯坦临沂商城一期达到营业标准、临沂商城（欧洲）保税中心正常运营、白俄罗斯中白商贸物流园临沂商城实现营业。与外地合作“走出去”，加强与喀什、霍尔果斯、满洲里、乌兰察布等城市合作，设立物流园区、“边境仓”，新开行一批货运班列，畅通

临沂商品走出去渠道。办好会展“走出去”，推动展会与节庆、会议、赛事等融合发展，吸引更多海内外采购商参观参展，加大境外办展力度，提升临沂商贸物流影响力、知名度。二是**加快发展新业态**。加快建设国际商贸城，促进电子商务产业园、山东高速现代物流区域总部等重点项目早日建成运营。推进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，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，力争外贸出口额有新的突破。推动“网上商城”建设，打造一批垂直电商平台、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，70%的市场商户开展电子商务，网商商户突破5万户，带动临沂商城市场交易额突破4500亿元。三是**构筑物流新体系**。深化全国现代物流创新发展城市试点，打造区域供应链管理服务和结算中心。加快推动国家物流标准化试点和智慧物流配送示范城市建设，提升物流标准化信息化水平。加快发展多式联运，统筹推进临沂机场、临沂港、临沂综保区、临沂铁路物流园建设，提升综合运输服务整体效能。大力发展航空物流，基本完成航空货运枢纽工程，开通全货机航线，推进临沂机场航空口岸正式开放。力争临沂商城物流总额突破6500亿元，带动全市物流总额达到2.8万亿元。

（三）着力完善体制机制，加快释放改革红利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推动协同精准放权，大力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制定市县两级政府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建立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，实现“双随机”抽查全覆盖。全面公开市县乡三级公共服务事项目录，推动公共服务事项和行政权力事项网上运行。深化商事制度改革，推进企业简易注销

销登记改革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管理。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，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，稳妥有序、由点及面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，确认成员身份，量化经营性资产，保障农民集体资产权利。深化财税改革，根据中央与地方财政体制调整特别是收入划分情况，及时调整财源建设思路，明确财源培植重点，争取改革主动；合理确定市县两级事权，理顺规范支出责任，统筹推进县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；深化税收保障改革，提高涉税信息分析利用效率。深化企业改革，推进正常经营的国有企业、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和集体企业基本建立现代企业制度，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。深化金融改革，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方向，拓宽融资渠道，保持信贷投放持续增长，扩大直接融资，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增长11%左右，新增挂牌企业15家以上，力争引进市外银行2家，实现12家全国性股份制银行全部入驻。支持临商银行拓展经营规模、优化金融结构和业务创新，完善农商行法人治理结构，逐步扩大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范围。深化投融资改革，加强PPP项目统筹谋划，规范手续、程序，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通过资产证券化方式融资。深化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体制改革，制定市级《公共资源交易目录》和“1+N”公共资源交易规则体系，实现市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横向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。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进一步整合市县执法职责，明确执法主体，优化执法力量配备，提高行政执法效能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，清理处置“僵尸”事业单位，逐步取消科研院所、医

院等事业单位行政级别，加快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去行政化改革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公立医院全面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，逐步完善分级诊疗体制机制。深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出台《临沂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》，建成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。同时，对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、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等先行先试任务，尽快趟出新路子，在全国全省面上形成示范。

（四）着力统筹城乡发展，加快构建联动格局。一是提升中心城区品位。强化规划引领，启动新一轮城市发展战略研究，实施城市规划三年提升行动，编制完成《临沂市近期建设规划》《城市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》《高铁片区空间发展概念规划》等重点专项规划和片区规划。建设精品工程，实施总投资 145.8 亿元的 228 个中心城区新建项目，推进北城新区二期、火车站片区等片区开发，加快北京东路、中环北线和东线、新西外环、沂蒙南路等工程建设，扎实做好轨道交通建设前期工作，统筹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，落实城区教育设施、医疗卫生机构布局规划，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服务功能。推进城市精细化、信息化、智能化管理，完善大城管体制机制，强化执法管理重心下移，实施亮化、净化、美化、畅化工程，改善城市环境面貌。二是提升县域发展水平。深入实施县域经济对标发展战略，培植主导产业，完善基础配套，推动产业向园区集中、人口向城镇集中。开展中小城市试点，培育一批 I 型小城市和中等城市。梯次推进小城镇特色发展，抓好新生小城市培育和

特色小镇创建，打造一批文旅名镇、工业重镇、商贸强镇、风情小镇。加速推进“三个市民化”，编制完成《临沂市人口市民化规划》，完成34.1万人口市民化任务。三是提升村级治理能力。创新村级治理体系，通过完善农村民主管理制度、健全公共服务网络和多元化投入机制、培养农村专业管理人才等途径，提升村级治理科学化、民主化、现代化水平。建立村集体增收长效机制，通过资源开发、产业带动、土地经营、存量资产经营等方式，激发村集体内生动力，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。推进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，美丽乡村覆盖率达到40%以上。推进社区服务中心、为农服务中心、农村综治中心“三个中心”建设，新建、改建农村社区服务中心321个、为农服务中心20个、综治信息平台3990个。

（五）着力抓好综合治理，加快建设生态家园。一是“治气”让空气常新。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，全力抓好“五个严控”，确保空气质量排名稳居全省前10位。严控散煤燃烧，加快实施“绿动力计划”，大幅压缩主城区燃煤工业窑炉数量，五区范围内禁止新上燃煤项目，改建项目一律实行“倍量替代”。严控新增产能，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，实行矿山减量化监管。严控工业污染，钢铁、焦化、水泥、建陶等行业全部达到先进生产工艺和治理水平，火电行业全部超低排放。严控面源污染，加大渣土运输、餐饮油烟治理，严禁秸秆、垃圾焚烧。严控移动源污染，加强车用油品治理。二是“治水”让碧水常流。全面落实“河长制”，加强水资源保护、水污染防治、水环境治

理。加强饮用水源保护，完成农村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调查，制定云蒙湖生态环境保护方案。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和污水治理再提高工程，完成化工、造纸等重点行业清洁化改造；突出治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，全面实现污水集中处理。加强鸡龙河、白马河、汤河、苍源河、绣针河等 19 条重点河流综合整治，确保市控重点断面水质达标率在 85%以上。加强城乡污水治理，改造老旧城区排水系统，推行污泥完全处置。三是“治土”让大地常绿。扎实开展“绿满沂蒙”行动，实施环城防护林带、绿色通道提升、荒山绿化、退耕还林“四大工程”，完成新造林 15 万亩，有林地面积达到 790 万亩，森林覆盖率达到 36.2%，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60 平方公里。加速中心城区“建园添绿”，建设一批街头游园，增绿 200 万平方米，建设名副其实的森林城市。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，牢牢守住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“双控”目标，确保完成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的年度任务。完成 1400 余家重点工矿企业土壤遥感核实，建成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国控网络，严控土壤环境风险。

（六）着力保障改善民生，加快提升群众获得感。一是多措并举惠民生。持续打好脱贫攻坚战，推动脱贫攻坚由帮扶重点村向推进区域开发转变、由扶持绝对贫困人口向兼顾相对贫困人口转变、由实施精准扶贫向兼顾防贫转变，切实提升村集体收入、公共设施水平、贫困群众满意度，确保 15.1 万贫困群众如期脱贫，312 个贫困村完成摘帽，基本完成脱贫攻坚任务。

织密“社保网”，做好就业兜底、基本医疗、教育均衡、基本住房等工作，实行农村低保线和省定扶贫线“两线合一”，落实城市特困人员保险、低保、救助等措施，确保城乡统筹有保障，城乡低保标准比例低于 1.6:1，城镇职工社会保险覆盖率达 90%以上。坚持就业优先，确保新增城镇就业 8 万人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0 万人。优化城乡学校布局，基本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“大班额”问题，新建、改扩建城镇普通中小学 117 所；完成年度“全面改薄”任务，改造校舍和运动场地 55 万平方米。健全养老服务体系，市老年养护院投入使用，30%的公办养老机构实现公建民营，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所有城市社区，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 34 张以上。构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，启动市体育中心建设，完成 215 个省定贫困村体育健身工程和 500 个行政村（社区）农民健身工程。完成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38 个、251 万平方米，实施棚户区改造 29857 户，确保棚改三年计划圆满收官，征收房屋面积 360 万平方米。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，硬化村内道路 2567 万平方米，改厕 40.4 万户，危房改造 5000 户，完成 30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，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4%、水质合格率 66%以上，生活垃圾处理率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%。提升普通国省道、农村公路技术等级和服务水平，调整优化 13 条常规公交线路。实施惠民庄水库重建、石沟拦河闸除险加固等一批重点水利工程。扎实做好扶贫协作重庆城口、对口支援青海海晏工作。二是齐心协力树新风。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扎实推动沂蒙精神弘扬工程、

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工程、舆论阵地巩固工程和形象提升工程，凝聚正能量。繁荣文化事业，完成舞台话剧《赵志全》、以扶贫为题材的柳琴戏和 20 部群众小戏等文艺作品创作，贯彻落实《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》，行政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 80%以上，农村数字电视免费信号全覆盖，大喇叭“村村响”行政村覆盖率 70%以上。深入开展文明创建活动，推进社区治理创新，推动移风易俗，弘扬社会新风，争创全国文明城市“三连冠”。强化法治宣传教育，实施“七五”普法规划，全面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。三是全力以赴保民安。把安全生产作为头等大事，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构建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体系，推进规模以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，有效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。更加重视食品药品安全，加快构建全程监管、质量追溯、监督抽验、社会共治“四大体系”，守护好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着力防范化解企业经营、银行信贷、互联网金融非法集资、政府债务等风险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。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畅通群众诉求渠道，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。抓好水利、气象、地震、人防、消防等工作，提高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能力。深化平安临沂建设，打好公安机关基层基础建设三年攻坚战，健全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，全力打造综治“雪亮工程”品牌，提升群众安全感。

附件：临沂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

附件

临沂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

主要指标

指标名称	计算单位	2015 年 实际	2016 年		2017 年	
			实际	增长(%)	计划	增长(%)
一、地区生产总值	亿元	3763.2	4026.8	7.6		8 左右
二、农业生产						
粮食产量	万吨	427.75	412.4		410	
棉花产量	万吨	0.9465	0.9357		0.94	
水产品产量	万吨	15.24	15.8		16.1	
营造林面积	万亩	35.57	20		15	
三、工业生产						
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	%	6.74	7.5			8 左右
四、服务业						
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	%	46	48		提高 1 个百分点以上	
旅游消费总额	亿元	553.5	631.4	14.1	700	13
五、科技创新						
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比重	%	2.03	2.1		提高 0.15 个百分点左右	
六、节能减排						
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幅*	%	15.17			完成省下达目标	
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	立方米	14.64	14.35	-1.98	14.05	-2.09
化学需氧量排放量*	万吨	14.57	14.22	-2.4	13.87	-2.43
二氧化硫排放量*	万吨	10.18	9.5	-6.7	9	-5.3
氮氧化物排放量*	万吨	10.97	10.33	-5.8	9.8	-5.8
氨氮排放量*	万吨	1.58	1.54	-2.5	1.50	-2.68
七、投资消费						
固定资产投资	亿元	3219.2	3603.3	11.9		11 左右
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	亿元	2235	2488	11.3		11 左右
八、财政物价						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	亿元	283.9	293.9	11.7		9 左右
居民消费价格指数	上年=100	101.2	101.7	1.7	103 左右	3 左右

指标名称	计算单位	2015年 实际	2016年		2017年	
			实际	增长(%)	计划	增长(%)
九、外经外贸						
外贸进出口总额	亿元	87.4 (亿美元)	580.2	6.5	增幅高于全国全省 平均水平	
直接利用外资	亿美元	1.42	2.27		平稳增长	
十、居民收入						
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	元	28627	30859	7.8		8左右
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	元	10828	11646	7.6		8.5左右
十一、教育卫生						
中等职业教育招生	万人	4	4.2		4.3	
千人口医院和卫生院病床数	张	4.7	4.8		5.06	
十二、人口就业						
人口自然增长率*	%	7.9	10.4		16.8	
城镇登记失业率	%	2.35	2.3		3.5以内	
城镇新增就业人数	万人	13.4	12.5		8	
十三、社会保障						
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	万人	917.41	886.05		888	
新增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 开工量*	套	65167	47000		29857	
十四、新型城镇化						
常住人口城镇化率	%	55.3	56.5		57.5左右	
户籍人口城镇化率	%	43.9	46.5			
十五、防震人防						
年末地震观测台项数	项/台	134/87	144/84		146/85	
新增人防工程	万平方米	10	11		12	

注：带*指标为约束性指标，以省下达目标为准。

(2017年3月22日印发)